



落實廉政倫理登錄， 保護公務員權益！



- 過去曾有機關人員收到廠商餽贈裝有現金的禮盒，因認繳交政風單位處理很麻煩，遂將禮盒直接退還廠商。
 - 其後檢調人員在廠商的辦公室查到登載贈送上開機關人員款項之書面記錄，而該名機關人員因未留下退還禮盒的相關紀錄，故在舉證上遭遇困難。
- (摘錄自公共工程委員會-道德規範與違法處置訓練教材)

小叮嚀：廉政倫理事件簽報與知會之程序係為「保護公務員」所設，不論廠商的禮盒裝什麼東西，如有交給政風單位，均會做成記錄存檔，對機關人員是一種保護，避免日後遭人誣告或檢舉時，出現無法證明清白之窘境。